

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31 日披露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3），现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公告格式》的要求，对相关内容补充公告如下：

一、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情况说明

因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正在接受中国证监会调查且公司原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团队加入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事务所”），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3 日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将 2019 年度审计机构变更为信永中和事务所。

由于疫情影响，审计进展较为缓慢。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和未来审计的需要，公司拟改聘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华事务所”）为 2019 年度审计机构。公司董事会已与信永中和事务所就更换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相关事宜进行了有效沟通并达成一致决定。信永中和事务所出具了书面陈述意见（详见附件），公司对信永中和事务所为公司提供的专业、严谨、负责的审计服务表示诚挚的感谢。

中审华事务所具备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以及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先后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年度审计服务，具备丰富的审计经验以及充分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符合公司业务发展和未来审计的需要，公司拟聘请中审华事务所担任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审计费用为 150 万元人民币。

二、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说明

1、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中审华事务所进行了充分了解，并查阅了中审华事务所有关资格证照、相关信息，认可中审华事务所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认为中审华事务所具备审计的专业能力和资质，能够满足公司年度审计要求，同意聘任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

2、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

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相关执业证书和从事证券、期货业务相关审计资格，并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满足公司 2019 年度相关审计业务的要求。公司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不会影响公司会计报表的审计质量，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3、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公司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新聘的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相应的业务能力和审计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为公司提供公正、公允的审计服务，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我们一致同意选聘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3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将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变更为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公司董事会已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信永中和事务所就更换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相关事宜进行了有效沟通并达成一致决定。信永中和事务所出具的书面陈述意见详见附件。

特此补充公告。

除对上述内容补充外，其他公告内容不变。

广东星徽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1 日

附件：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声明函

因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受到康得新公司立案调查事件的影响且星徽精密原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团队加入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以下简称“信永中和”)，星徽精密于 2020 年 1 月 13 日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将星徽精密 2019 年度审计机构变更为信永中和。

由于疫情的影响，审计进展较为缓慢，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和未来审计的需求，经双方友好协商，一致同意我所不再担任贵公司本次年报的审计机构。同时，我们按照审计准则的相关要求与后任注册会计师对前次审计工作进行了沟通。关于本次年报的审计工作变更事宜，双方不存在任何纠纷或潜在纠纷。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2020 年 3 月 31 日

深圳分所